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2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2024年9月19日下午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9月19日下午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海安路13号财富世纪广场A幢34楼公司会议室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董事杨国龙先生

公司董事长涂善忠先生及副董事长涂文哲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并主持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过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公司董事杨国龙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319人,代表股份661,012,77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8.356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647,311,405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75.561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11人,代表股份13,701,36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795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外(以下简称“中小股东”)合计311人,代表股份13,701,36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795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0%。

2、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表决结果为:

同意658,142,40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5658%;反对2,044,1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3093%;弃权826,1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2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831,00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9.0505%;反对2,044,192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9196%;弃权826,175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0299%。

表决结果:本提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郭伟康律师、张琳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63　证券简称:普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邦股份”或“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用自有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41,000万元(含本次)。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自有资金金额未超出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额度范围。现将公司近期使用自有资金滚动购买的理财产品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滚动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单位名称	签约方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自有资金	4,000	2024/03/14	2025/03/05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3,000	2024/04/15	3个月滚存
			2,000	2024/06/26	2024/12/24
	中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3,000	2024/04/19	2024/10/23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024/05/09	2024/11/09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3,000	2024/05/10	2024/08/06
			3,000	2024/08/08	2024/11/05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24/05/17	2024/11/17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1,000	2024/06/06	无固定期限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	2024/07/31	2025/05/0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2024/09/18	330天持有后可赎
深圳市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00	2024/01/09	2025/01/13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500	2024/09/12	2025/04/01
西藏善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500	2024/09/12	2025/04/01

二、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建信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产品期限:356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85%

4、申购日:2024年03月14日

5、赎回期:2025年03月05日

6、认购金额:4,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本产品是依照当前的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产品的受理、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并导致本产品收益较低甚至本金损失,也可能导致本产品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者其他合同的有关规定,进而导致本产品被宣告无效、撤销、解除或提前终止等。

2)信用风险

本产品的基础资产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违约情形,若义务人发生信用风险事件,将导致相关金融产品的市场价值下跌或收益较低、到期本金无法足额按时偿还,从而使投资者利益蒙受损失,本金部分损失、甚至本金全部损失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理财产品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该理财产品履行支付义务的风险。

4)市场风险

本产品投资的基础资产价值受未来市场的不确定影响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导致投资者收益波动、收益为零甚至本产品份额净值跌破面值、本金损失的情况。

5)管理风险

基础资产管理方受经验、技能、判断力、执行力等方面的限制,可能对产品的运作及管理造成一定影响,并因此影响投资者收益。

(二)【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3个月滚存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3.0%-3.25%

4、申购日:2024年04月15日

5、赎回期:每3个月的15日开放赎回

6、认购金额:3,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和证券市场监管政策等国家政策以及法律法规的变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价格波动,从而影响信托收益。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经济运行具有周期性的影响,从而影响证券投资的收益水平,对信托收益产生影响。

3)利率风险

利率波动会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本信托计划投资于证券,其收益水平会受到利率变化的影响。

4)上市公司的经营风险

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受多种因素影响,如法人治理结构、管理能力、市场前景、行业竞争、技术变迁等,这些都会导致企业的盈利发生变化。如果本信托投资的目标产品持有经营不善的上市公司的债券,其净值可能下跌,从而影响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使信托收益下降。

5)购买力风险

如果发生通货膨胀,则投资于证券所获得的收益可能会被通货膨胀抵消,从而影响信托收益水平。

(三)【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2、产品期限:6个月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20%

4、申购日:2024年06月26日

5、赎回期:2024年12月24日

6、认购金额:2,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和证券市场监管政策等国家政策以及法律法规的变化将对证券市场产生一定的影响,可能导致证券市场价格波动,从而影响信托收益。

2)经济周期风险

证券市场受经济运行具有周期性的影响,从而影响证券投资的收益水平,对信托收益产生影响。

3)利率风险

利率波动会导致证券市场价格和收益率的变动。本信托计划投资于证券,其收益水平会受到利率变化的影响。

4)上市公司的经营风险

上市公司的经营状况受多种因素影响,如法人治理结构、管理能力、市场前景、行业竞争、技术变迁等,这些都会导致企业的盈利发生变化。如果本信托投资的目标产品持有经营不善的上市公司的债券,其净值可能下跌,从而影响目标产品的收益,并最终使信托收益下降。

5)购买力风险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利润将主要通过现金形式来分配,而现金可能因为通货膨胀的影响而导致购买力下降,从而使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实际收益下降。

6)再投资风险,债权类资产获得的本息收入或者回购到期的资金,可能由于市场利率的下降面临资金再投资的收益率低于原来利率,从而对本集合计划产生再投资风险。

(十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2、产品期限:1年

3、业绩比较基准:15%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

4、申购日:2024年01月09日

5、赎回期:2025年01月13日

6、认购金额:1,000万

7、主要风险

1)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利率、证券价格和外汇汇率等市场价格变动影响本公司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价值而形成的风险。如欧益凭证产品挂钩特定标的,包括但不限于股权、债权、信用、基金、利率、汇率、指数、期货及基础商品,当收益凭证产品挂钩的特定标的市场价格发生剧烈波动时,可能导致您的收益凭证本金及/或收益发生损失。

2)流动性风险

在未发生任何特殊事件(包括潜在调整事件、中断事件、特殊提前终止事件等)及根据产品说明书约定全部提前终止的情况下,本收益凭证存续至产品说明书约定的到期日,请投资者关注收益凭证产品的到期日,如发生认购协议、产品说明书及本风险揭示书(以下统称“产品文件”)约定的特殊事件或其他提前终止情形,则将可能根据交易条款的约定提前终止或延期。

3)政策风险

收益凭证产品属于创新业务,监管部门可视业务的开展情况对相关政策和规定进行调整,引起欧益凭证产品业务相关规定、运作方式变化或者证券市场波动,影响本期收益凭证的认购、投资运作、结算兑付等业务的正常进行,从而给您带来损失的风险。

(十三)【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理财产品

1、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产品期限:201天

3、业绩比较基准:年化2.65%-3.15%

4、申购日:2024年09月12日

5、赎回期:2025年04月01日

6、认购金额:1,000万

7、主要风险

1)政策风险

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国家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发行、交易、投资、兑付等工作流程的正常进行,从而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运作,则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2)信用风险

投资者面临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项下义务人可能出现信用违约情形,则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3)市场风险

在理财产品销售文件约定的投资范围内,产品可能面临国家政策、经济周期、利率、汇率等因素发生变化。受以上情况及未来可能出现的其他国要市场因素变化的影响,本理财产品所投资的资产或资产组合价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影响本理财产品的收益,则投资者可能面临本金和收益遭受部分甚至全部损失的风险。

4)流动性风险

本理财产品可能无法通过变现资产等途径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满足该理财产品履行相关支付义务,投资者在本产品封闭期内无提前终止权或赎回权,将导致投资者在需要资金时不能随时变现,并在本理财产品的理财期限内使投资者丧失其他投资机会。

三、公司风险控制措施

(1)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额度内资金只能购买不超过十二个月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不能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2)投资理财产品必须以公司及子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行使投资决策权并办理具体购买事宜。公司及子公司转投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为主。

(4)公司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理财,有利于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五、备查文件

银行理财产品说明书及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9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2024年9月1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于2024年10月8日(星期二)下午2:30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会议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8日(星期二)下午2:30

(四)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4年9月25日(星期三)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9月25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通知公告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开展可续期债权投资合作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信息。

(二)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2.上述议案涉及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股东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注: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4年9月26日9:00-17:00

(二)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

2.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证券账户卡;

3.个人股东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证券账户卡;

4.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

5.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应向大会登记处出示前述规定的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并向大会登记处提交前述规定凭证的复印件。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或者邮件方式登记,信函、传真或邮件应包含上述内容的文件资料(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24年9月26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三)登记地点: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东平社区佛山新城天虹路46号信保广场1号楼29楼

邮编:518026

联系电话:0755-33052661

指定传真:0755-83148398

电子邮箱:investor@wkyy.com

联系人:覃菱邦

(二)会议费用

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三)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775”,投票简称为“文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0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0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月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开展可续期债权投资合作的议案	√			
2.00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8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运营需要,公司拟与佛山建发安邦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建发安邦”)签订《物业服务合同》,年物业服务费约为280万元,期限3年;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学知修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学知修远”,曾用名为“武汉文科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拟与建发安邦签订《物业服务合同》,年物业服务费约为390万元,期限3年。上述交易以实际发生的时间及金额为准。

2.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佛山建发”)为公司控股股东,建发安邦为佛山建发的控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2条、第6.3.3条的规定,建发安邦为公司关联法人,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潘肇贵、卢国彬、胡刚、莫静怡已回避表决。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名称:佛山建发安邦物业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694778670013E

(三)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四)注册地: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三水大道中311号7号厂房16层

(五)法定代表人:周雪峰

(六)注册资本:1,041.23万人民币

(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物业服务评估;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单位后勤管理服务;酒店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停车场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家政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养老服务;病人陪护服务;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消防技术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公园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市政设施管理;餐饮管理;外卖道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体育竞赛组织;项目策划与公关策划;文艺创作;专业设计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住宅室内装饰装修;食品互联网销售;劳务派遣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八)财务数据:截止2023年12月31日,建发安邦总资产为14,567.17万元,所有者权益12,456.66万元;2023年实现营业收入14,085.04万元,净利润231.11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九)建发安邦为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建发的控股公司,建发安邦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十)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建发安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在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本次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与交易价格公允、公平、合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建发安邦签订《物业服务合同》

1.物业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华宝路101号(计容建筑面积:23892.86m2)

2.服务期限:3年

3.物业服务主要内容:本物业管理区域倡导绿色、智慧物业管理。乙方应尽可能采用新技术、新方法提高物业管理质量和服务水平,营造安全、舒适、文明、和谐、美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二)公司子公司学知修远与建发安邦签订《物业服务合同》

1.物业地址:东湖开发区未来科技城九龙湖街17号文科设计研发园区(计容建筑面积:55093.92m2)

2.服务期限:3年

3.物业服务主要内容:本物业管理区域倡导绿色、智慧物业管理。乙方应尽可能采用新技术、新方法提高物业管理质量和服务水平,营造安全、舒适、文明、和谐、美好的工作和生活环境。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物业服务合同》的签订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运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4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佛山建发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额49,630.39万元。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经审查,全体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签订《物业服务合同》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为市场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同意将《关于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董事潘肇贵、卢国彬、胡刚、莫静怡为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八、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6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可续期债权投资合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百瑞信托”)签订《可续期债权合同》,向百瑞信托申请可续期债权资金,百瑞信托拟发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向公司发放可续期债权资金,总金额不超过6亿元,各笔投资初始期限为1.5年,初始投资期限届满后,公司有权选择续期;大股东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就该笔可续期债权资金向百瑞信托提供保障措施。同时,根据信托行业的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就信托计划的设立委托百瑞信托按向公司发放信托资金规模1%的标准认购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

2024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可续期债权投资合作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信息

名称: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041604690XK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10号中原广发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苏小军

注册资本:4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经银监会批准,公司本外币业务经营范围如下:(一)资金信托;(二)动产信托;(三)不动产信托;(四)有价证券信托;(五)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六)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七)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八)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九)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十)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十一)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十二)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十三)从事同业拆借;(十四)法律法规规定或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公司与百瑞信托不存在关联关系。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百瑞信托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金额:不超过6亿元;

2.用途:用于偿还公司存量有息债务;

3.期限:1.5+N年,合同项下每期投资金的初始投资期限为1.5年,初始投资期限到期后公司可选择续期,每1年为一个后续投资期限,续期的次数不受限制;

4.还款来源:公司的综合性收入及其他可供还款的资金。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开展可续期债权投资合作,可为公司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增强流动性、拓宽融资渠道,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降低公司的负债水平;有利于公司中长期资金的统筹安排和战略目标的稳步实施。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7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自2024年8月28日至2024年9月19日,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即4.1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2.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69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9,500,000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发行总额95,00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815号”文同意,公司95,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0年9月11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文科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27”。

(三)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为5.76元/股。公司2020年10月实施了2020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文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76元/股调整为5.37元/股;公司2021年5月实施了2020年年度权益分派,“文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5.37元/股调整为4.88元/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于2023年3月13日上市,“文科转债”的转股价格由4.88元/股调整为4.56元/股。

二、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的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如需)。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具体说明

自2024年9月28日至2024年9月19日,公司股票已出现任意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即4.10元/股)的情形,已触发“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文科转债”的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1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指标高于本次调整前“文科转债”的转股价格(4.56元/股),则“文科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下修正“文科转债”转股价格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四、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需了解“文科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75　证券简称:文科股份　公告编号:2024-075
债券代码:128127　债券简称:文科转债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文科绿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8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1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潘肇英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可续期债权投资合作的议案》

公司拟与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百瑞信托”)签订《可续期债权合同》,向百瑞信托申请可续期债权资金,百瑞信托拟发行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向公司发放可续期债权资金,总金额不超过6亿元,各笔投资初始期限为1.5年,初始投资期限届满后,公司有权选择续期;大股东佛山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就该笔可续期债权资金向百瑞信托提供保障措施。同时,根据信托行业的相关监管要求,公司就信托